中牟县民政局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1-09-18

进场编号：牟公资采 2021-1011-291

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Tianyu Rongze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采　　购　人：中牟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一年十月

目 录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5
一. 说 明.....11
1. 总则.....11
2. 招标文件.....12
3. 投标文件.....13
4. 投标.....16
5. 开标.....16
6. 评标.....17
7. 合同授予.....19
8. 纪律和监督.....21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21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0
第五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38
1.投标诚信承诺书.....39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40
3. 投 标 函.....41
4.投标报价表格.....42
5.资格审查文件.....45
6.偏离表.....46
7.相关证明资料.....47
8. 售后服务.....48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49
10.中标服务费承诺书.....50
11.其他材料.....51

第一章 招标公告项目概况

中牟县民政局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月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中牟县民政局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1-09-18

进场编号：牟公资采

三、项目预算金额：75.00 万元

四、采购内容：其他数据处理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关于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策。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2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6.3.投标人须符合国家档案局档办发[2014]7 号文件《档案数字化外包安全管理规范》对数字化服务机构的要求，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和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资质等级要求乙级及以上等级（省外企业必须在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并提供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已备案证明文件）；

6.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6.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8.1 时间：2021 年 月 日 时 00 分至 2021 年 月 日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8.2 地点：供应商凭企业 CA 锁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点击“交易主体登陆”下载所含格式（.ZMZF 格式）的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

8.3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需进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进行投标人/供应商会员注册，（注册步骤详见办事指南-办事 流程），完成后需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需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及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审核通过后供应商需在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 18 楼办理 CA 锁，办理完毕携带 CA 锁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科（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 18 楼）审核激活，供应商通过 CA 锁登陆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纸质招标文件不再提供。

8.4 售价：0 元，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9.1 时间：2021 年 月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9.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 www.zmx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zmxggzy.com）通过电子交易 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确保成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0.1 时间：2021 年 月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0.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房产大厦 4 楼）第 开标室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其他补充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投标人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 网站（http:// 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2.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 标人不需提供证书原件。

3.本项目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4.投标人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 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5.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牟县民政局

地址：中牟县万胜路与清阳街交汇处

联系人：魏女士

联系方式：15639042228

代理机构：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198-19 号东方大厦 A 座 2009 室

联系人：吕先生

联系方式：18567068777

发布人：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中牟县民政局 地址：中牟县万胜路与清阳街交汇处 联 系 人：魏女士 联系电话：1563904222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吕先生 联系电话：18567068777 联系地址：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198-19 号东方大厦 A 座 2009 室
1.1.4	项目名称	中牟县民政局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项目
1.2.1	项目预算金额	75 万元；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内完成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3 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8.投标人须符合国家档案局档办发[2014]7号文件

		《档案数字化外包安全管理规范》对数字化服务机构的要求，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和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资质等级要求乙级及以上等级（省外企业必须在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并提供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已备案证明文件）； 9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前附表 1.3.2、1.3.3、1.3.4、1.4.1 款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文件、答疑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形式：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
3.2.4	最高投标限价	75 万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

		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复印件或扫描件
3.7.3（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招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并将所有不可编辑的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加盖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4.1.1	投标文件制作及加密要求	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及签章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ZMTF）格式）须在开启前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zmxggzy.com/）加密上传。 签字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②开标时，各供应商需携带本单位制作响应文件 CA 锁进行文件解密工作。 *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专家和经济专家 4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河南省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核心产品	/
6.3.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
7.1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567068777 通讯地址：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198-19 号东方大厦 A 座 2009 室
7.5.1	履约保证金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否
7.7.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否
7.7.2（3）	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说明： 1）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后，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 www.zmxggzy.com）”

		网，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登记。 （2）加密响应文件（.ZMTF 格式）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zmxggzy.com/）上传响应文件菜单。 （3)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4）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须用法人代表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ZM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5）开启时，各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其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并携带本单位 CA 锁（制作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在开启现场进行响应文件解密。各供应商应携带可连接网络的手提电脑以便进行多轮报价（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6)供应商如因未详细阅读“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手册”等自身原因造成的废标行为，供应商自行负责。 （7）供应商应持本单位 CA 锁及时更新、维护本企业的交易主体数据库信息，并确保其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否则，由此导致的采购失败，由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8）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 A、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若	

	是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采购人将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中小企业，价格不予扣除。 B、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 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E、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文件的要求，本次采购有在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强制采购产品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中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F、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0.3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10.4	付款方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时自行协商 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1）合同（2）发票。

说　明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需求、交货期、交货地点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投标文件格式；

（6）采购需求；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 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2）商务、技术文件；

（3）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1.4.2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6.3.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按本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此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3.4.2 缴纳方式：电子保函或转账。

3.4.3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原账户退还

3.4.5 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自行撤消投标；

（2） 相互串通投标，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利益；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其它违规的行为，被有关部门查实认证的；

（4） 招标人和其他投标人因投标人的不合理行为而受到损害时；

（5） 投标人有腐败与欺诈行为的；

（6）被证实备案资料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有虚假内容，弄虚作假的；

（7） 投标人串通作弊，哄抬标价，打听和搜集评标机密，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的。

（8）投标人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9）以向招标人、评标专家行贿的手段牟取中标；

（10）投标人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和其他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1 款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但应在交易平台线上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并记录在案；

（4）招标人解密；

（5）开标结束。

5.2.2 因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3 开标疑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4 资格审查

5.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构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4.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一个分包（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若有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3.6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投标无效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1）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见本章附件 1）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或本章附件 1 格式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投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 带责任。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7.5.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7.5.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7.6.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6.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2）中标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 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 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投标文件的初审

1.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1.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1.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1.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1.6 评委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1.7 **评标原则**

(1)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3)评标方法**见附表:评分细则**

1.8 **评标标准**

(1)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a.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b.投标价超出采购人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c.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d.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e.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存在弄虚作假或未如实、完整填写的；

f.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g.投标文件中资格证书复印件与原件不一致（含模糊不清晰）的；

h.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在有效期内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3)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做废标处理

a.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9 **常用评标办法解释**

综合评分法：《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87 号)第三十一条的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10 中标标准

a.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b.在价格、服务、综合得分等条件同等条件下，性能参数较优者优先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c.对开标后供应商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

1.12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调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否则即为否决。

附件 1：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质 疑 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 要求列明 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评分细则

附件 1：评分标准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字、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资格性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	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和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资质等级要求乙级及以上等级（省外企业必须在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并提供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已备案证明文件）；
	财务报告	提供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的复印件（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社保	提供 2019 年 6-8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纳税凭证	提供 2019 年 6-8 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商业信誉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其他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预算价
	服务期限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部分：2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价格部分 （20 分）	投标报价 （2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20 价格扣除：投标人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大型和中型企业制造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商务部分 （30 分）	业绩 （10 分）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实力（12 分）	1.投标人具有省级及以上档案管理部门颁发的档案中介机构备案证书得 2 分，没有则不得分； 2.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 2 分，没有则不得分； 3.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 2 分,没有则不得分； 4.投标人同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6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对接承诺函（4 分）	投标人提供与中牟县民政局档案综合管理系统原厂商数据无缝对接承诺函的，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优惠承诺（4 分）	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优惠承诺综合评定： 1.合理，可行性高，得 4 分； 2.较合理可行，得 2 分； 3.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技术部分（50 分）	实施方案（5 分）	投标人提供实施方案完整、可操作性强、工期安排符合要求得 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组织机构（5 分）	项目组织机构齐全、各项制度健全、责任分工明确得 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5 分）	培训内容及方式齐全、清晰、表述准确、主题明确得 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障措施（5 分）	建立完善质量管理组织、各个流程质检体系合理、有效的得 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保密方案（5 分）	实施过程对人员、现场、设备、数据有保障措施且符合国家保密局要求得 5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投入设备保障（10 分）	设备及配置方案：从投标人提供的对本项目投入设备及配置方案情况评定； 1.电脑每有一台得 0.5 分，最多得 5 分；

		2.打印机每有一台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 3.普通扫描仪(平版玻璃扫描 A4 幅面)每有一台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 4.高速通扫描仪(每分钟扫描 120 页以上)每有一台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 （以上设备需提供公司的购置发票扫描件，无不得分）
	项目实施过程相关软件优越性、安全性 （5 分）	具有以下相关系统的正版软件：1）档案数字化加工管理系统、2）档案数字化加工流程安全控制保密管理系统、3）电子档案移交挂接系统、4）档案数字化影像采集处理系统、5）信息安全项目管理系统，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提供著作权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无不得分。）
	项目实施团队 （10 分）	1.投标人投入项目经理具有高级档案管理师资质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同时具有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档案人员岗位培训证书，得 2 分，最高 2 分，没有则不得分； 2.投入实施人员具有省级及以上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档案人员岗位培训证书》和省级及以上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涉密人员轮训结业证书》的，每有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5 分，没有则不得分； 3.投标人拟派项目现场系统实施、数据测试、信息安全保障人员须同时具备信息系统业务安全服务资质证书、省级以上（含省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档案人员岗位培训证书、省级以上（含省级）保密部门颁发的涉密人员结业证书，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没有则不得分。 （以上人员不得重复，提供人员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提供在本单位缴纳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注：1、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_____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1.总则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的 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或中标)结果，甲方同意接受乙方为本项目采购所做的投标文件(或询价文件)，乙方必须完全按中标(或中标)通知书和本合同条款履行义务。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

2.合同文件

2.1 本合同条款。

2.2 中标通知书(或中标通知书)。

2.3 开标一览表。

2.4 变更补充文件。

2.5 技术规格及要求。

2.6 招标文件。

2.7 其它。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先后顺序为准。

3.货物名称、型号、规格、配置、技术参数、数量及合同价款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配置 及技术参数	单价 (元)	数量 (台)	合价 (元)	备注
	备品备件					
	配套工具					
	……					

合计			----
合同价款大写：			

（合同价款包括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其他因本项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合同的范围，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4.1 合同的范围：仅指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

4.2 交货时间：_____。

4.3 服务地点：_____。

4.4 交货方式：_____。

5. 合同条款及特别条款

5.1 货物验收：

5.1.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产品资料的整理，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的主要依据。

5.1.2 甲方组织专家按照投标文件清单及承诺内容对产品质量及服务验收，在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或是相关技术规格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符的，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反映。

5.1.3 验收:

⑴到场验收:_____。

5.1.4 货物试运行期间，乙方都要指定专门技术人员全程跟踪服务，及时解决出现的所有问题。

5.1.5 甲方根据上述第 5.1.3 条规定进行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质量保证条款规定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5.2 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故障处理

5.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5.2.2 乙方提供本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__3__年，如乙方提供本身质量保证期超过__3__年以上的，要根据乙方提供质保期执行。在质保期内发现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或免费修理或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　　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方、乙方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2.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2.4 乙方须在质保期限满后提供全部货物的终身免费维护，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或不可抗力引起的故障）不在免费维护范围内。如货物出现故障需维修，乙方只收货物维修的材料费。

5.2.5 乙方应提供产品保修卡按产品规定保修期限及内容以及服务厂家的其它承诺条款实行保修，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卡。

5.2.6 乙方应对甲方的货物实行终身维护。

6．违约行为

6.1 乙方有下列行为将作为违约：

（1）逾期交货及延迟竣工，不可抗力除外。

（2）交付货物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等跟乙方的投标文件中相关承诺存在着不符，并私自降低货物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等。

（3）本次招标设备及各种配件、易损件的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4）不履行合同条款或只履行部分合同条款，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5）不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的伴随服务。

（6）没有按本合同提供质量保证期。

（7）违反政府采购法和国家其他的相关法律法规。

6.2 甲方有下列行为将作为违约：

（1）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交付的货物或逾期延迟验收。

（2）违反政府采购法和国家其他的相关法律法规。

7.违约责任

7.1 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6.1 条的，将受到以下制裁：

（1）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6.1 条第⑴款时，乙方应按合同款的每日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交货为止。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款的百分之五。其中违约金由甲方从应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三十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予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追加乙方承提因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法律责任。

（2）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6.1 条第⑵款时；一是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而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而造中标付延期的，则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二是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因此造成的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三是甲方也可以有权拒绝接受货物，甲方有权单方中止合同，并不予返还其履约保证金，并追加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法律责任。

（3）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6.1 条第⑶-⑹款时，甲方有权单方中止合同，并不予返还其质量保证金，并追加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4）因乙方的违约行为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而因乙方违约行为此造成的损失超出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7.2 甲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6.2 条的，将受到以下制裁：

（1）违反本合同条款第 6.2 条时，甲方应按货款的每日千分之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货款的百分之五。

（2）乙方可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追加甲方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法律责任。

8．付款方式：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价的 20%支付给乙方（作为首付款）

第二期付款：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纸质档案规范整理及数字化服务进度完成 40%后，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价的 30%支付给乙方。第三期付款：纸质档案规范整理及数字化服务进度完成 80%，甲乙双方抽检合格后，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价的 30%支付给乙方。

第四期付款：在所有工作全部完成，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价的 15%支付给乙方。

第五期付款：剩余 5%为质保金，一年后系统运行正常，无质量问题后，甲方支付乙方。

8.1：本合同使用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第五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建设背景

根据《河南省民政厅关于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升婚姻登记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的通知》中的有关要求，我单位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历史数据的完善、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以及婚姻登记办理智能化等重点任务，推进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的电子化，加快提高我县婚姻登记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二）项目采购内容

序号	类目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纸质档案扫描	全彩色 JPG 和双层 PDF，分辨率 300dpi-600dpi	页	
2	图像处理校对	进行去污、纠偏处理，使得成品图像清晰、端正	页	
3	全文 OCR 识别	识别图片中的文字，用于档案管理系统的检索	页	
4	双层 PDF 制作	对识别后的文本和扫描图片进行封装，制作成稳定又支持全文检索的 PDF 文档	页	
5	数据挂接	对扫描的源文件和婚姻登记系统中录入的条目进行挂接对应，正确率 100%	页	
6	历史数据迁移	将中牟县婚姻登记处档案管理系统历史数据迁移至婚姻登记系统中	页	
7	接口对接	提供与中牟县婚姻登记处档案综合管理系统数据对接接口	项	

（三）档案数字化要求

1、本项目总体质量要求

1）扫描过程中不对档案原件造成损伤。

2）按照国家标准《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

3）档案扫描图像与原件一致、整洁、清晰、无色差。

4）供应商应提供质量、服务承诺。

2、技术参数要求

分辨率：300dpi-600dpi 颜色：彩色 格式：JPG/TIFF 和双层 PDF

3、扫描加工要求

1）按照中牟县民政局目录数据库要求对照档案原文建立目录数据，并补齐原有目录数据库中缺少的字段。

2）启钉、拆分，保证纸张的平整、抚平边角。

3）采用最为可靠的扫描设备和扫描方式完成档案扫描，避免纸张褶皱、撕裂、破损等情况的发生。

4）如遇到档案纸张质地脆弱，不适合反复拆装订的档案，应采用不拆卷扫描设备和方式进行扫描。

5）扫描时，应根据纸张质地、底色、薄厚程度等因素，设置最佳的扫描明暗度、对比度设置，保证原始扫描图像效果与原件吻合。

6）采用平板进纸方式扫描，尽量确保纸张扫描时放置端正，从而保证原始扫描图像无歪斜，减少后期处理可能带来的图像失真。

7）对于档案中的“筒子页”，应当平摊开后进行整幅扫描。折子页、图纸、表格等应整页扫描。超长页应用大幅面扫描仪扫描，无法整张扫描的纸张分页扫描后，要拼接成一页。

4、扫描图像处理

扫描后的原始图像需要进行优化处理，使得成品图像清晰、端正。根据档案扫描后的具体情况，要进行如下图像处理：

1）图像歪斜：采用自动或手动纠偏功能，调整图像角度。图像偏斜度不超过 2 度，对方向不正确的图像应进行旋转还原，以符合阅读习惯。

2）图像拼接处信息要完整，不能缺少信息。

3）将原始 JPG/TIFF 格式的图像文件做一套备份，并转换一套双层 PDF 格式，最终提供给用户的档案数据 JPG/TIFF 格式一套、双层 PDF 格式一套，保证图像清晰。

5、档案整理、装订

档案扫描完成后，要进行细致认真的装订。具体装订要求如下：

1）遵循尽可能保持档案原貌的原则，对扫描后的档案进行装订。

2）档案装订应按照历史档案原有的装订方向进行，不可更换装订的位置。

3）对于装订时某些页面必须进行折叠的情况，应以尽可能地减少折痕数为原则，能不折叠就尽量不折叠。

4）档案装订必须采用专业装订线进行装订，不可使用金属装订物；如原始档案中发现金属装订物，应予以剔除。

5）档案装订，应遵循“两对齐”要求，即装订线一侧边缘对齐，档案内页下边缘对齐。

6）档案装订应尽可能地按照原来的装订孔位进行穿线装订，尽量不要新打孔装订，力求保护原件。

6、图像数据挂接

为确保数字化加工的效率、质量以及数据挂接的正确性，投标方应确保档案目录数据与档案扫描图像的一一对应，确保中牟县民政局档案综合管理系统中的历史扫描图像数据和本项目加工扫描成果在招标方所使用的婚姻登记系统中有效检索和显示。确保扫描图像与案卷目录、卷内文件目录100%挂接正确，并将正确的数据导入中牟县婚姻登记处现有档案数据库中。

7、档案扫描加工验收要求

1）图像要求：图像完整、整洁、无色差、无歪斜、无黑边、浏览及打印清晰。

2）数据对应：档案目录数据（包含案卷目录和卷内目录）与扫描图像100%正确对应。

3）招标方按批次提供案卷给投标方，以年度及页数为单位。中标方将质检后的扫描图像提交给招标方再进行抽检，抽检率为10%。当抽检图像合格率达到 98%、扫描图像与案卷目录、卷内目录100%挂接正确时，招标方可提供下一批次 案卷，但中标方需对错误数据重新检查修改，直到合格率达100%；如抽检合格率低于98%，招标方有权不予接收错误数据并且不再提供下一批案卷，招标方将该批案卷全部退回给投标方重新检查修改，直到质检合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中标方负责。

8、数据备份硬盘要求

1）提交原始扫描图像数据硬盘1套，转换后的图像数据硬盘1套。数据硬盘应包括：本盘内所包含档案扫描图像文件档案目录数据和盘内文件说明。

2）硬盘封面要贴上硬盘编号以及对应档案编号的标签。

9、作业环境及设备要求

档案数字化加工要求在中牟县民政局内进行，招标方提供场地、桌椅。投标方需提供数字化加工所需的设备及软件，并按招标方的保密、安全要求进行设备处理及网络布线，以及数字化加工中的软硬件及网络的维护工作。

10、人员要求

1）为了保证档案实体和档案信息的安全及扫描质量，投标方要有必要措施保证一支相对稳定的数字化加工团队（含涉密人员），项目工作人员应具有档案数字化工作经验，项目期间，人员调换不能超过10%，扫描人员要严格遵守招标方的保密、安全各项要求。

2）团队中要配备档案专业人员和涉密人员。

12、安全保密要求

1）数字化公司需严格遵照国家档案局《档案数字化外包安全管理规范》第 3 条“数字化服务机构的安全管理”执行。

2）投标方需提供保证档案实体和档案信息安全的具体措施，与招标方签订保密协议，并与员工签订保密承诺书。

3）数字化公司员工应遵守机关工作纪律、管理制度。

11、售后服务要求

乙方对档案数字化提供 1 年免费数据维护服务，在此期内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2 小时内为甲方电话提供解决方法，电话无法解决时，乙方应在一个工作日内派出专业人员进行现场技术支持并解决问题。

二、其他要求

1.响应时间:接用户报修电话__2__小时内到达现场，_12_小时内解决问题。

2.必须提供原厂全新合格产品。

3.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及服务，并承诺与采购人进行积极主动的合作，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设备供货、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相互配合。交货方式：免费送货、免费安装、调试。

4.成交人负责本次招标内容的安装、调试，以达到应具有的功能和技术指标，并负责相关技术支持和维护。所有投标人必须在其售后服务方案中承诺：接到用户报修电话后的响应时间，其专业技术人员到达故障设备现场时间，如不能解决问题必须提供备用设备，直到设备恢复正常使用。

5.产品未经验收时，由成交人负责保管至采购项目交货结束，其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中标人负责。

6.设备到货后应免费派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并提供免费技术培训至到熟练操作，如承诺外出培训，成交人并承担与之相关的一切费用。

7.应遵守采购单位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8.在设备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设备及设备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9.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成交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工作组织要求

需方成立验收工作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中牟县民政局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进场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1.投标诚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本次 _____（填写采购编号：___ 投标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如我公司近三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违法违纪或有不良行为记录或被列入黑名单等事件发生，将接受我单位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提供的所有证明文件，均是真实的，一旦发现有虚假材料，我公司承诺，3 年之内不再参与河南省内组织的一切采购活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投标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地址：

3.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招标文件（采购编号：_____），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正本_____份和副本_____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本投标文件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应提供的项目 _____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文字表示）_____。如果我单位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单位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2）我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3）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均为_____天。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4.投标报价表格

4.1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投标内容	
采购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付款方式	
其他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表仅供参考，如有缺失请自行根据项目情况补充。

4.3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4.4 技术部分

4.4.1 应用系统技术参数响应
4.4.2 核心设备技术参数响应
4.4.3 项目实施人员从业经验情况保障
4.4.4 项目系统实施、数据测试、信息安全保障人员
4.4.5 实施方案、保障措施

4.5 类似业绩

（列出业绩目录，按顺序将合同业绩附后）

5. 资格审查文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材料：

（1）提供营业执照。

（2）提供 2018 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 2019 年 6-8 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4）提供 2019 年 6-8 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5）提供供应商自己承诺的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2.投标人须符合国家档案局档办发[2014]7 号文件《档案数字化外包安全管理规范》对数字化服务机构的要求，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和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资质等级要求乙级及以上等级（省外企业必须在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并提供河南省国家保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已备案证明文件）；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6.偏离表

6.1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注：1、供应商将任何不同于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

2、供应商须做出书面承诺，承诺所有偏离表均如实填写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因供应商复制招标参数中标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参数必须满足验收条件，否则业主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 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2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采购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将任何不同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

2、供应商须做出书面承诺，承诺所有偏离表均如实填写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因供应商复制招标参数中标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参数必须满足验收条件，否则业主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相关证明资料

（格式自拟）

8. 售后服务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人： （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10.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中，如我公司为中标供应商，我方愿意向_____（代理公司）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足额缴纳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一切因未缴纳中标服务费所发生的各种损失，由我方自行承担。

响应人（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11.其他材料